

信心是什麼呢

希伯來書 11:1-2

周鴻鐘牧師

今天要與大家互相勉勵學習的是“信心是甚麼呢？”

信心是世界的推動力，主耶穌告訴我們，信心可以“移山倒海”。祂說：「我鄭重地告訴你們，如果你們信而不疑，你們甚至能夠對這座山說：『起來，投到海裡去！』也一定會實現。」(太 21:21)

我們並不要有移山的需要，但主耶穌要我們知道“信心的力量”。今天的經文告訴我們：「那麼，信心是什麼呢？信心是對所盼望的事有把握，對不能看見的事能肯定。」(希 11:1)又說：「古人能夠贏得上帝的讚許就是由於他們相信上帝。」(希 11:2)

信心就是盼望，但未得到的事的一種堅定信心，因這信念，所盼望的事可以實現。信心也是對還沒有看見的事，堅信可以成為事實的證明。我們的眼睛，使我們相信所看見的。而信心的眼睛讓我們相信所見不到的事物。

現在提出三點來互相學習勉勵：

1. 信心是一種冒險(不怕艱難、危險而勇往直前)

「信心是對所盼望的事有把握。」(希 1:1a)(所盼望的事，就未來的事“把握”事很有自信，認為事情已確定。)

「信心是對不能看見的事能肯定」(希 1:1b)(“不能看見的事”就沒有辦法看見的事，也是不可以，不應該看見的事。“肯定”是承認相信的意思。)

有一個可愛的小故事：八歲的佛蘭克盼望這個禮拜六的來到，已經盼望好多禮拜了，因為爸爸答應他，如果天氣好，要帶他去釣魚。好幾個禮拜沒下雨，眼看禮拜六就要到了，佛蘭克深信就要去釣魚了。

誰知道禮拜六一早醒來，天竟下起大雨，看樣子整天都不會停了。佛蘭克在屋內走來走去，不時望著窗外，一直抱怨：「上帝應該知道，昨天下雨會比今天下

雨好吧！他向在看書的爸爸埋怨，父親向他解釋多麼缺雨，下雨會使花草生長，農人的作物也多麼需要水。可是佛蘭克仍硬著脾氣，一直說：「今天就是不應該下雨。」

到了下午三點，雨竟然停了。還有時間可以釣魚，父子倆很快帶著漁具去釣魚，也許是下雨的關係，魚兒饞著吃餌，父子兩人帶著好多又大又美的魚而返。

晚餐時，桌上有許多燒好的魚，媽媽要佛蘭克謝飯，他照辦了，並在結束時加上：「還有，主啊，我今天先前埋怨多，是因為我對前面看得不夠遠。」

在考古學有關“挪亞方舟”的記述，“挪亞方舟”的故事記載在聖經創世紀第六、七、八章，故事發生在約主前 2350 年(約五千年歷史中夏禹治水時代)，方舟最後停在亞拉臘山(位於今天的土耳其國境東部，是一連串山脈，最高峰達 5200 公尺，聖經沒有準確記明方舟停泊的位置，只說在亞拉臘山上)。

希伯來書的作者告訴我們，他說：「由於信，挪亞在還沒有見到的事上聽從上帝的指示造了一條方舟，救了他和他家。」

上帝啟示挪亞說：「你要選用上好的木材為自己造一支方舟。…你和你的全家都要進入方舟。…因為再過七天，我要降雨在地上四十晝夜。」(創 6:14、7:1、4)

挪亞相信上帝，所以他在造方舟的時候，還是晴天，艷陽高照，引來左鄰右舍的好奇訕笑，但他對七天後，不能看見的事能肯定，上帝不會失信，一定會下雨，因而選了方舟救了他全家。

耶穌從死裡復活向門徒顯現。但十二門徒之一的多馬沒有跟大家在一起，其他的門徒告訴他「主耶穌復活了。」多馬說：「除非我親眼看見祂手上的釘痕，並用我的手摸那釘痕，用我的手摸祂的肋骨，不然我絕對不信。」

一星期後，多馬跟大家在一起，耶穌忽然出現，對多馬說：「把你的手指頭放在這裡，看看我的手吧，再伸出你的手，摸摸我的肋骨，不要疑惑，只要信。」

耶穌對他說：「你因為看見了我才信嗎？那些沒有看見就信的人有福了。」(約翰福音 20:19-29)

2. 信心是要順服

「信心是對所盼望的事有把握，對不能看見的事能肯定。」(希 11:1)

「古人能夠贏得上帝的讚許，就是由於他們相信上帝。」(希 11:2)

聖經引用挪亞造方舟說：「挪亞在還沒見到的事上聽從上帝的指示，造了方舟，救了他和他一家。」(希 11:7)

又引用信仰之父亞伯拉罕：「由於信，亞伯拉罕順服上帝的召喚，去到上帝應許要賜給他的地方。」(希 11:8a)

上主對亞伯蘭(後改名亞伯拉罕)說：「你要離開故鄉、親族，和你父親的家，到我所要指示你的地方去。」(創 12:1)「他離開本國的時候，並不知道要到哪裡去。」(希 11:8b)

「挪亞聽從上帝的指示」「亞伯拉罕順服上帝的召喚」，「聽從」和「順服」意思是服從而不違背。

德國鐵血宰相俾斯麥(Otto Edward Leopold Von Bismarck 1815-1896)。

1851年，他首次擔任外交官，出席日耳曼同盟會議，覬見普魯士國王，國王對他有點不信任，說：「你沒有外交方面的經驗，竟敢單此責任，很大膽！」

俾斯麥說：「陛下把這樣重大責任托付我，是陛下大膽，我的才力是不是能達成任務，要試過才知道，我如不能稱職，陛下可以把我撤職，可是陛下只要敢下令我就敢服從。」

各位兄姊，「信心」就是完全的順服。主耶穌對信祂的人的要求是「順服」。祂說：「聽見我的話而實行(順服)的，就像一個聰明的人把房子蓋在磐石上，縱使風吹、雨打、水沖，房子也不倒塌。」(太 7:24)意思是主耶穌應許，凡事將生命的根基建立在對祂的順服的人，不論遭遇什麼人生風暴，總是安全的。

3. 信心是全人的行動

主耶穌對我們說：「你當盡心、盡性、盡力、盡意愛主你的上帝。」(路 10:27)「心、性、意、力」就是「全人」。現代中文譯本：「你要以全部的心志、情感、毅力和理智愛主——你的上帝。」

信心就是用全人、全部的我來信上帝、愛上帝。誠如詩人所說：「我的腳踏定了祢的路徑，我的兩腳未曾滑跌。」(詩篇 17:5)

(台語聖經)「我的腳定定行你的路；我的腳未曾踏趨(tah'chhū)。」

五千年歷史戰國時代(BC453-BC372)莊周的《莊子》，書中一則故事：
有一個泥水匠，為人粉刷房屋，一次不小心，讓石灰將鼻頭染上一片薄薄一層白灰。當時被他的一位石匠朋友看見了，笑著對他說：「你鼻頭上梁有一個白點子，來，站穩，我用斧頭把它砍削下去。」

這位泥水匠相信他朋友的技術，聽後毫無驚恐的挺直身子。石匠便揮舞他的斧頭，一陣呼呼風響，鼻頭上的石灰盡被砍削掉，痕跡毫無，而且毛髮未傷。

宋元君聽到這消息，非常感到新奇，立時命人召見石匠，對他說：「你的絕技，能在寡人面前再表演一次嗎？」

石匠連忙跪下去說：「過去我是可以的，可惜現在泥水匠已經死了，雖欲表演，再也沒有這樣信任我的人。」

這位泥水匠就是以生命相信他的石匠朋友的斧頭技術功夫。

在台灣有許多偉大的宣教師，他們用生命來愛上帝，而死在台灣，台南有巴克禮博士、李庥牧師、第一位來台的女醫師伊莉莎白，中部梅鑑霧牧師娘、盧迦閱醫師，北部馬偕博士父子，戴仁壽醫師、孫雅各牧師…等等，這些人都死在台灣，他們都是用全人、用生命信靠耶穌、愛耶穌。